

关于 2025 年 11 月党支部组织生活安排的通知

各二级党组织：

根据《2025 年党支部组织生活安排指导意见》和有关工作要求，现就 2025 年 11 月党支部组织生活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主题党日时间

11 月 14 日（星期五）

二、内容安排

（一）集中学习

- 1.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上的重要讲话和全会精神；
- 2.习近平总书记给中国农业大学全体师生的回信；
- 3.《中共西南大学委员会关于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的实施方案》。

（二）交流研讨

组织党员立足岗位实际，结合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上的重要讲话和全会精神，围绕如何服务国家重大战略、如何为学校和本单位“十五五”规划谋划建言献策等方面开展讨论。

三、工作要求

1.各二级党组织要结合开展换届选举、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谋划“十五五”规划、完成年度重点任务等方面，加强对所辖党支部组织生活进行具体部署，督促党支部落实有关工作要求。

2.各党支部要及时召开党支部委员会会议，认真研究11月组织生活安排，要结合二级党组织工作要求，精心设计主题党日的活动主题、内容，统筹安排好政治仪式、民主议事、业务学习等环节。

3.各二级党组织于11月13日（星期四）下午17时前指导所辖党支部在学校党务信息平台完成本月主题党日计划填报工作，及时将11月主题党日、“三会一课”等开展情况录入“红岩先锋智慧党务”平台。

党委组织部

2025年11月7日